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

关于征集 2026 年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的通知

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高等教育学会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高校在服务区域发展和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中的支撑作用，现面向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高等教育学会会员高校征集科技成果转化案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案例类型与征集条件

案例涉及科技成果应由高校牵头研究，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产业领域，内容真实、权属清晰，非涉密且无法律纠纷。

案例涉及科技成果应在“十四五”期间成功实施转化，充分展示高校科技创新特色，突出产学研深度融合，解决了产业发展问题，并产生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二、征集程序

（一）组织方式

1.组织申报。请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高等教育学会组织本区域会员高校申报科技成果转化案例。申报人填写《2026 年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征集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，报

送至所在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高等教育学会。

2.审核推荐。请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高等教育学会结合案例申报书，根据内容质量进行排序推荐，并于2026年3月27日前将附件1、附件2（Excel版和加盖省学会公章的PDF版）发送至指定邮箱：kjcwd02@tsinghua.edu.cn，压缩包文件请命名为“xx学会-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”。

3.直接报送。对于未成立省级高等教育学会的省份，相关高校根据内容质量对本校案例进行排序推荐，将附件1、附件2（Excel版和加盖学校公章的PDF版）直接报送至上述邮箱，压缩包文件请命名为“xx大学-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”，截止时间同上。

（二）案例运用

- 1.对征集案例整理入库，组织开展典型案例认定。
- 2.公布典型案例结果，发放证书，并进行宣传推广。
- 3.围绕典型案例，依托高博会等平台，组织面向地方、企业及投融资机构的对接活动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已参与2025年《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征集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的通知》申报的案例，无需重复申报。

申报单位对材料真实性负责，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将取消资格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科技管理研究分会

联系人：彭理云

联系电话：010-62772843

（二）中国高等教育学会

联系人：朱柏崑 姚旭

联系电话：010-82289855 010-82289685

附件：

1.2026 年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征集表

2.2026 年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案例申报汇总表

